

重庆市乌江航道管理处文件

渝乌航发〔2023〕51号

重庆市乌江航道管理处 航道通告

各有船单位（个人）：

因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建设，大量施工弃渣进入乌江磨船背滩（距涪陵河口45km）及下游航道，施工单位未进行清理，致使该航段航道淤积，岸线乱石堆积，因施工单位没有及时进行扫船、清理，随着三峡水位持续消落，对过往船舶造成通航安全影响，为避免海损事故发生，请通行该航段船舶根据自身船舶情况，加强水位观测，水深摸测，保持通讯畅通，靠河心航行，避免在该水域会船，以策航行安全。

特此通告



